



世间疏

■ 安徽合肥 苏天真

人是怀旧的，什么人、什么事消失了就怀念什么，比如，我怀念臭萝卜、油炸山芋干、麦芽糖、一只旋转的木头陀螺，一只鸡毛毽以及白日梦……不要忧伤，只要生活在时间的河流里，谁都不能回避。但有些怀念在不知不觉中萌生，也许这记忆充满令人迷人和伤感的意味，但却是对怀念最直接的敬畏和最高尊重。

姑奶奶一个人单过。很小的时候，我就天天看见她一个人在我家和几个叔叔家走动。后来我才知道，她不但有老公，还有三个儿子。老伴也就是我的姑爹，两口子拉扯三个孩子，生活极为困顿，仅一家子吃穿，就让姑奶奶犯了难。好在姑奶奶以她农家女人的智慧，在河沟里开荒，栽植了十几垄红薯和几分地的玉米，以当时的政策，是搞资本主义。姑奶奶隔三差五，天黑悄悄地离家，半夜时悄悄回家，肩背上是她耕种的红薯玉米，煮熟来喂饱一家五张嘴。听母亲常说，姑奶奶辛苦，不分四季，总在床头的一角，嗡嗡的风旋里，越是寒冻的冬季，她的纺车越是摇得急迫。每到换季的时候，或单或棉，全家都能体体面面地换上新衣服，姑奶奶看着一家人穿上自己的劳动成

果，脸上露出满意的笑。

姑奶奶就在全家人的舌尖上，当然还在孩子们的身体上。可姑爹爹不争气，整天游手好闲，沉湎酗酒赌钱，时常夜不归宿，姑奶奶耿直急躁，两口子两天一小吵，三天一大吵，姑奶奶看这日子没法过了，一天夜里，趁三个孩子睡熟时，背起行囊悄悄离家。据说，她走了五十多里，折腾到天亮才回到娘家。

原本以为姑奶奶是忍受不了男人的懒散无能，没有责任感的负气离家。后来才晓得，姑奶奶分居时又和另外一个男人同居。俗话说“好事不出门，坏事传千里。”咬舌头的事在当时的乡村最有市场。这事很快传到她男人耳边，男人以婚内重婚告了姑奶奶，姑奶奶因此服刑三年。期满后，办离婚净身出户，儿子们也视她为宿敌。自那日起，母子间形同陌路。“子女为什么不理她？”我问父亲。父亲说，小孩子家，别问东问西的。我又去问母亲，母亲悄悄地告诉我，因为你姑奶奶犯了错误，对不起家人的错，你几个表叔不肯谅解她……与孩子们的分离应该是她最大的痛。除了“婚内出轨”四个字以外，直到今天我亦未了解她还有啥“过错”。

我只知道遥不可及的圩区，住着我远嫁的姑奶奶，有神秘的揣测，也有模糊的思念。现在依然记得那一年，我读小学五年级，交通很不方便。那年正月湿冷带着冰彻心底的锋利，直抵骨髓。我和二叔顶着雪和寒冷，一阵细风吹过来，裤角似乎被那冷紧紧凝在一起。路边的树林里，是黑的。偶尔的屋舍，似乎没人。

雪在静静的时间里，寒冷让一切很慢。几乎一切都是死气沉沉的，活着的只有阳光。见一个地名，蜀山。似乎应该是有一座山，看到现在什么也没有，只是一个地名。徒步五十公里，脸被凛冽的寒风吹得青紫，直到晌午，终于抵达那个孤零零，倚埂而立的几间低矮土墙的茅屋，我远远看着里面透出的灯光，当即流下了眼泪，哭着对姑奶奶说：“这么远，累死我了。以后我再也不来了。”姑奶奶把我搂在怀里，用衣袖帮我擦拭泪水。随后，端来一大碗热腾腾的煎蛋面条。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，看着被煎得焦黄的鸡蛋，透着扑鼻浓香的面条刺激着味蕾，我顾不了眼角的泪痕，端起来风卷残云，迎着姑奶奶眼里饱含亲切的光芒，打了个饱嗝，舒坦地放下碗筷。

姑奶奶家是一片圩区，沟渠纵横，满眼的水田望不到尽头。初春时节的晨曦里，水雾蒙蒙，几只麻雀在田头叽叽喳喳地蹦跳，远去几处火苗在雾幕里忽明忽暗，二叔说那叫烧荒。不远处是一些纤细的树，像是在一幅画里。细细地在落雪的天气里，谁一笔一画着它纤细的枝条。逆光的枝条，几乎是透明的。

一条机耕路弯曲百米，从姑奶奶家房门前穿过。一阵风呼啸而过，我几乎闭起眼，那风，卷走孤零零伫立于茅屋顶上稀疏的茅草。那些年，姑奶奶都在深深地反思中催生无尽后悔。芦花白了一年又一年，她只能听凭命运和岁月的安排。

25年前，姑奶奶卸下一生的辛劳怨怼和纠结，吹着凉爽的清风，推着她那堆满货物的小板车，吆喝着，兜售着，她的身影已永远消逝在记忆里，成了唯一开不败的幽谷光蕊，那个过往的一切，竟成为遥远缱绻的回顾、牵挂和怀念。一生中，我们会怀念很多地方；怀念一个地方，其实是怀念一个人。比如我的姑奶奶。



初夏的风

■ 安徽合肥 张时卫



■ 张时卫/摄影

初夏的花儿，没有一个季节像现在这样让人赏心悦目了。盛开的栀子花，色白如雪，香飘五月，映日荷花，红若晚霞，满眼葱绿树木很是润眼，灼灼其华，不是繁华胜似繁华。走在初夏的路上，尽情欣赏着路边的风景，和煦的风儿飘扬着轻柔，满怀阳春的希冀，穿越了一年四季的时光，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。

初夏的风，如点点花红在指尖飞扬，穿越的柳丝在轻柔地摇摆，四里河畔蜿蜒曲折的小路上，开满了月季、滨菊、蜀葵，朵朵含笑，它们颜色各异，斑斓旖旎。河边的小草格外浓郁，在初夏的微风里享受着风的抚慰。我站在河畔感受初夏的微风，有股淡淡的清凉，河水漂动着细细的波纹显得波光粼粼，云水天相呼应，倒影出绿荫葱葱的树木。

初夏的风吹起我的发丝、舞起我的衣裙，路边的松柏挺拔骄傲，像军人的风骨，为路人撑起一片天。初夏的风漫过绿草地，野花开，像无数颗小星星镶嵌在草地上，微风挥过馨香盈袖，醉了花前的草，风摇着轻舞飞扬的树枝，一幅生机勃勃的画面呈现眼前，让我沉浸在微风拂面的初夏里。

初夏的阳光，不似仲夏时的阳光那样炙热，她如同顽皮的孩子，总是藏匿在森林总总的茂密林中，总是能让人透过翻卷的叶子发现她的踪迹，总是化作点点斑驳，无声无息地温暖着你和我。

南方的风，吹过北方的初夏，带来湿热的雨，摇曳着枝头，吹散了落花，飘荡的柳絮把它们带到天涯海角，柳絮最终选择了大地，它们扎根沃土，生根发芽，就这样生生不息，这就是宇宙的规律，这就是大自然的造化。周末的闲散、携五月的和风、一并温润地滑过窗帘，随风而至的是我心律平仄的清爽，沁人心扉和着呼吸。习惯性地落座窗前，临窗选一角明媚，将身心融入。听一曲《长相思》，键一段文字，观屋内温馨的弥漫。或许原本游走在指尖的时光太过闲适，在经历过一段磨砺之后，才感觉这置身事外的片刻清幽是那么难能可贵。念一指薄念，在光阴里修行，岁月可寂静、可欢喜，也可波澜不惊。

远眺初夏的绿，有一种朦胧之感，仿佛走进绿色的世界，这个初夏绿荫浓密，景致宜人。初夏的风，习习吹来，夏花绚烂。此刻、用心敲打初夏的絮语，感受自然之夏的同时，也感悟人生之夏的温柔。

小满时节听鸟鸣

■ 山东临清 杨金坤

“立夏鹅毛住，小满雀来全。”这话一点不假，一到小满，去南方过冬的鸟儿就都陆续地飞回，沉寂了一冬的北方大地开始喧闹起来，各种各样的鸟儿在田野水畔、林木梢头尽情地歌唱。小时候，我最爱听鸟鸣，就算是啼哭不止的情况下，只要老屋的燕子飞回巢，并“啾啾”地叫个不停，我也会破涕为笑。因此，我熟悉乡村各种鸟的叫声。

最亲切的是燕子的叫声。每年春天，我都能很欣喜地看到久违的燕子，它款款地飞入屋内，“啾啾”地呢喃，悠悠地巡视，柔声细语地向我报告着它们的到来，并将一份蓬勃的生气、鸿鸿的吉祥、亲切的问候洒在小小的屋宇。最动听的是黄鹂鸟的叫声。每天天不亮，黄鹂鸟就急不可耐地发出“啁啁啾啾”的声音，鸣声圆润嘹亮，低昂有致，富有韵律，悦耳动听。黄鹂鸟红色的爪子，黄色的羽毛，应了那句“红配黄，亮堂堂”，成为乡村最出色的“歌唱家”。当傍晚来临时，你看到树枝上有一个金黄色的毛茸茸的“小毛球”时，那就是黄鹂鸟在睡觉了。

最讨人喜的是喜鹊的叫声。喜鹊一般会在早晨闯进农家院里，欢快地在枝头“喳喳”地叫上几声，因声音既像清脆的银铃又像人的笑，村民们将喜鹊看作是代表吉祥的喜鸟。每每看到喜鹊栖枝或听闻喜鹊鸣叫，村民们总会说：“喜鹊叫，来报喜，不是来财就是来亲戚。”喜鹊全身花白，尾巴长，母亲就常常对我念

叨：花喜鹊，尾巴长，娶了媳妇忘了娘。最嘈杂的是麻雀的叫声。麻雀一身土短打扮，像是老人身上裹挟的一年四季不离身的土布衣裳，与一个不修边幅的乡亲没有什么二样。麻雀是北方大地的土著，和乡亲们一起经历春耕秋收，经历岁月的沧桑嬗变。为了显示自己的主人身份，小满时节，众多麻雀用更加嘈杂的“叽叽喳喳”的声音，欢迎每一只远来的客人。

最粗嘎的是鹌鹑的叫声。鹌鹑浑身上下都是灰褐色，显得土里土气，叫声也短促而粗嘎。河坡里的荆条棵、藤蔓和野草里，到处是鹌鹑半圆的窝。白天，鹌鹑一般都在外觅食，极少在窝里，间或，会在草丛深处“咕咕”几声，刷一下存在感。“要吃走兽，兔子狗肉。要吃飞禽，鸽子鹌鹑。”鹌鹑虽然叫声粗嘎，但确实是难得的美味。

最讨人嫌的是猫头鹰和乌鸦的叫声。猫头鹰经常在夜色弥漫之际，发出类似人笑的“姑姑秒”声音，乌鸦则用嘶哑的嗓音发出“呱呱”之声。村民们认为猫头鹰和乌鸦不是吉祥之鸟，它们的叫声也最讨人嫌。

记得有一次和几位老友聊天，有人问：理想的老年生活究竟该是什么样？有人说：身体倍棒，吃嘛嘛香；有人说：儿孙孝顺，常回家看看；有人说：有老友，有老伴，有老窝，有闲钱。而我不假思索地回答：只愿在每年的小满时节能听到漫天的鸟鸣。